

证券代码：835443

证券简称：博海新材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博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0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 1 号 2 幢 13 层

首席合伙人：吕江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04 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11 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03 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8,387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4,649 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8,522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5 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2 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	------	------

C81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C78	制造业	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业
C43	制造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C49	制造业	塑料制造业
C73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C34	制造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 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178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017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682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质押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永拓不存在在职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1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本次项目合伙人以及审计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均为姚家福、王立权，相关情况如下：

（1）姚家福，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6 年，2015 年 6 月开始至今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先后为金百汇、南京济群、图敏等公司提供年度审计鉴证工作，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王立权，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1 年，2019 年 12 月开始至今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先后为研创、华腾、凯路仕等公司提供年度审计鉴证工作，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本次审计项目质量控制合伙人为刘楠园，相关情况如下：

刘楠园，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 25 年，2020 年 12 月开始至今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现担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独立复核人，担任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等上市公司的独立复核。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是否具备相应的专业能力：是。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	--	--	--	--

3.独立性

本次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审计费用保持不变。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3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湖南博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湖南博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6 日